公安高等院校试用教材

国内安全保卫学基础理论

郑　群　著

群众出版社
2002年·北京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内安全保卫基础理论／郑群著．—北京：群众出版社，2002.2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ISBN 7-5014-2663-5

Ⅰ．国…　Ⅱ．郑…　Ⅲ．保卫工作—研究—中国

Ⅳ．D6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05154号

公安高等院校试用教材

国内安全保卫学基础理论

郑　群　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京安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25印张　174千字

2002年5月第1版　2002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7-5014-2663-5/D·1251　　定价：12.00元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前　　言

安全保卫作为一种侦察防范实践活动，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历来备受世界各国和地区统治阶级所重视。我国的国内安全保卫学是一门年轻而又十分重要的公安学科，迄今已有十几年的历史。由于多种因素所致，国内安全保卫学科的理论研究相对滞后。正因为如此，它特别需要呵护与滋润，需要广大理论工作者的艰苦求索。

作者从事国内安全保卫教学与研究二十余年，经历了进修学习——教学实践——挂职锻炼——调查研究——理论探索这一跋涉过程，在国内安全保卫以及相关学科的知识海洋里，有了较为厚实的理论沉淀和经验积累。特别是在1996～2001年的五年间，作者有幸主编了三本公安部规划教材，即《政治保卫学教程》、《国内安全保卫学教程》、《经济文化保卫教程》；参加了公安部教材编审委员会主编的“人民警察公安业务基础教材”——《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编写。这些高层面的学术活动为提升作者本人的思维层次和研究水平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因此，本书既是作者多年教学生涯的阶段性小结，更是二十余年学习、研究的结晶。

在长期的教学过程中，国内安全保卫专业教材几乎是空白，供需关系失调。没有教材的教学不可能是规范和高质量的教学，因而，为国内安全保卫专业教学提供一种读本是作者多年的愿望。

回眸20世纪后20年，国际形势风云变幻，沧海桑田。世界的政治、经济、科技等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前苏联不复存在，美国霸权主义咄咄逼人，世界多极化格局尚未形成，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信息社会、知识经济时代已经到来，中国在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功的同时，来自于国内外的不安全和不安定因素也日渐突出……这一切使我国的国内安全保卫面临着全新的形势与任务。因而，研究、繁荣国内安全保卫学科理论，使之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实践中发挥出强劲的指导作用，是每一位国内安全保卫理论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职责。

本书是目前国内第一本专门研究国内安全保卫学基础理论的著作。其以邓小平理论为指针，以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为根据，针对国内安全保卫学基础理论内在的逻辑联系，运用理论联系实际、抽象与概括的方法，采取“九论”的形式，总结了历史经验，吸收了最新研究成果，阐述了基本理论问题，构建了新的知识体系，突出了科学性、理论性、实用性和前瞻性的特点。需要指出的是，本书在“性质提法”、“职能分类”、“任务界定”、“主体素质”等一些长期有争鸣的问题上提出了新的见解。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学习和参考了一些文献资料，在此，谨向有关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2001年8月于汉口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第一章　学科论……（1）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概念和性质……（1）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体系……（6）
第三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11）
第四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23）
第二章　历史论……（28）
第一节　侦察活动的产生与发展……（28）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产生与发展……（46）
第三节　侦察理论的产生与发展……（55）
第三章　安全论……（65）
第一节　国家安全的概念和内容……（65）
第二节　国家安全环境……（74）
第三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的由来……（79）
第四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的构成特征……（83）
第五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与非罪的界限……（88）
第四章　稳定论……（94）
第一节　政治稳定的内容和特征……（94）
第二节　我国社会转型时期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98）
第三节　认真研究并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104）

第四节　影响我国政治稳定的若干因素……（110）
第五节　建立持久稳定的政治环境……（119）
第五章　客体论……（125）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范围……（125）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对象……（133）
第六章　性质论……（147）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性质……（147）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特点……（150）
第三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规律……（153）
第七章　职能论……（156）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职能……（156）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任务……（165）
第三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作用……（172）
第八章　规范论……（175）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方针……（175）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基本原则……（180）
第九章　主体论……（186）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机构……（186）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职权……（188）
第三节　国内安全保卫的队伍建设……（193）
第四节　国内安全保卫人员的基本素质……（201）

附录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12）
附录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实施细则》　……（218）

第一章　学 科 论

国内安全保卫学是一门年轻的公安专业学科。作为学科，它有着自身的研究对象、学科体系、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等。学术界通常把这些内容称之为学科基本理论。正确认识学科基本理论，对于深刻理解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内涵，掌握国内安全保卫的基本原理，无疑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第一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概念和性质

一、国内安全保卫的概念

“国内安全保卫”源于“政治保卫”，而“政治保卫”的概念已经沿用了几十年。因此，在正确理解“国内安全保卫”概念之前，我们首先应明确“政治保卫”的概念。

“政治保卫”的概念是由“政治”和“保卫”两词合成而来的。在这里，不妨对“政治”和“保卫”的词义作简略的考证。

我国古代著作《尚书》、《论语》、《周礼》等书中都出现过“政治”（也叫做“政”或“政事”）字样。在西方，它由古希腊城市国家“Polis”一词衍生而来，古希腊思想家柏拉图（Plato，公元前427－前347年）和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公元前384－前322年）已较广泛使用“政治”一词，并留下了有关政治学的著作。“政治”的含义非常广泛，有着众多的解释，而真正揭示其属性和含义的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列宁认为：“政治就是

各阶级之间的斗争，政治就是反对世界资产阶级而争取解放的无产阶级的关系。”①又说：“政治中最本质的东西即国家政权机构。”②革命导师一针见血地抓住了政治的阶级实质，指明了政治的基本含义和属性。概言之，政治是国家生活中一切阶级之间的关系和斗争，包括对敌人的专政和处理人民内部的关系，阶级性是政治最重要的属性。按照列宁的论述，政治的含义可以引申为“国家政权和社会制度”等。与“政治”一词相比较，“保卫”的含义则比较容易理解。据《辞海》解释，“保卫”的本义是“保护防卫”，那么其引申义可理解为“保护安全”和“防卫侵犯”。明确了“政治”和“保卫”的含义后，就为认识“国内安全保卫”的概念提供了帮助。

广义的国内安全保卫，泛指一个国家特定的专门机关，根据本国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对国家政权和社会制度的保卫。世界各国尽管在国家性质和意识形态方面有所不同，但却有一个共同之处，那就是都设有庞大的安全保卫机构或情报机关。诸如我国的国家安全部与国内安全保卫局、美国的中央情报局与联邦调查局、日本的公安调查厅、俄罗斯的联邦安全局、英国的秘密情报局、德国的联邦宪法保卫局、韩国的安全企划部、朝鲜的社会安全部等。虽然机构名称各异，但其工作内容基本相同，都是以保卫本国的国家安全和社会制度为目的。本书所说的国内安全保卫是一个狭义的概念，是就我国公安机关的业务范围而言的。基于上述，我们对国内安全保卫的概念作出如下表述：

国内安全保卫，是指公安机关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运用各种安全保卫措施，对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行为所进行的特殊的调查和防范工作。它包含了以下几层意思：

① 《列宁选集》，第4卷，370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868页。

（一）国内安全保卫的目的

国内安全保卫的根本目的是保卫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这其中也包含着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维护宪法确定的基本政治原则。

（二）国内安全保卫的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公安机关是从事国内安全保卫活动的专门机构，其工作范围以国内为主。

（三）国内安全保卫的工作对象

国内安全保卫的工作对象是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各种行为，包括境内外隐蔽的敌对组织、敌对分子和国内其他不安定因素及其危害行为。

（四）国内安全保卫的实质

国内安全保卫是一种特殊的调查与防范活动。所谓特殊，是指国内安全保卫不同于一般的调查研究和治安防范工作，它不仅运用各种公开的措施和方法，而且还需要采取秘密的、公秘结合的措施和方法来开展调查与防范工作，因而国内安全保卫活动具有特殊性。

（五）国内安全保卫的法律依据

国内安全保卫活动必须依法进行，其所有的业务活动均不能超出法律规定的范围。有关我国国内安全保卫活动的主管机构、工作任务、职权范围、措施手段，以及应遵循的基本原则等等，法律都有明确规定。这些规定，主要体现在我国《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人民警察法》和《国家安全法》等法律之中。

二、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概念

关于国内安全保卫学学科的名称，在理论研究中曾有五种提

法：一是政治侦察学；①二是反革命犯罪侦察学；②三是政治侦察保卫学；③四是政治保卫学；④五是国内安全保卫学。⑤客观而论，几种说法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均有其合理的一面，但同时也反映出各自的局限性。从国内安全保卫的理论基础、历史背景以及当今工作实践等方面考察、分析，相对而言“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提法比较适宜。

国内安全保卫学是在我国国内安全保卫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对其概念的认识还有赖于对国内安全保卫概念的正确理解。如前所述，国内安全保卫是我国的国内安全保卫机构依法对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各种行为所进行的一种特殊的调查与防范活动。作为在国内安全保卫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国内安全保卫学，必须把国内安全保卫活动作为其研究的根本对象。基于此认识，我们就能够比较准确地把握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概念。

国内安全保卫学是研究国内安全保卫活动规律与对策的科学。从这个定义中可以看出，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实质是研究国内安全保卫活动，以国内安全保卫的规律、特点（也包括违法犯罪的规律、特点），以及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对策为基本内容。

三、国内安全保卫学的性质

学科性质，通常指这门学科所归属的学科体系。国内安全保卫学属于社会科学的范畴，是公安学的分支学科，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严密的科学性、广泛的实践性和极强的综合性。

（一）国内安全保卫学是公安学的分支学科

公安学是一门新兴的社会科学，是研究公安机关依法保障我

① 《政治侦察学》，西南政法学院编，1984年。
② 《反革命犯罪侦察学概论》，公安大学出版社，1986年。
③ 《政治侦察保卫学概论》，群众出版社，1988年。
④ 《政治保卫学教程》，群众出版社，1996年。
⑤ 《国内安全保卫学》，群众出版社，2001年。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国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工作规律与对策的科学。公安学有完整的科学体系，包括众多的分支学科，国内安全保卫学被包含在其中。国内安全保卫学与公安学是部分与整体、个性与共性的关系。

（二）国内安全保卫学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严密的科学性、广泛的实践性和极强的综合性

1．鲜明的阶级性。国内安全保卫学的阶级性是由国家的性质（即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所决定的。它的研究成果是为保卫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服务的，因而同一切剥削阶级的间谍情报活动有着本质区别。

2．严密的科学性。国内安全保卫学是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和方法论的指导下，在总结我国国内安全保卫工作实践经验，吸收现代科学技术最新成果，借鉴国外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运用科学的方法抽象、概括、上升到理论而逐步建立起来的，因而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理论是科学的。

3．广泛的实践性。国内安全保卫学理论是在国内安全保卫实践的基础上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其目的在于应用。我们研究国内安全保卫学，正是为了科学地指导国内安全保卫实践，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为实现党和国家现阶段的总任务、总目标服务，为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21世纪服务。因而国内安全保卫学又是一门具有广泛实践性的应用学科。

4．极强的综合性。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综合性是由其理论的包容性所决定的。在研究过程中，国内安全保卫学理论涉及到众多知识领域，既吸取哲学、法学、政治学、军事学、社会学、历史学、语言学等社会学科的研究成果，同时又吸取了自然科学的基础学科、新型的综合性基础理论和有关现代科学技术的最新研究成果。所以，国内安全保卫学是一门综合性极强的学科。

（三）国内安全保卫学是一门年轻的学科

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起步晚、基础弱，学科的形成至今不过十多年历史。虽说理论体系已初步构建，但其理论研究水平与其他公安分支学科的差距甚大。所以，发展、完善国内安全保卫学学科理论的任务是长期和艰巨的，需要广大国内安全保卫理论与实践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与奋斗。

第二节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体系

一、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研究对象

一门科学的建立，必然有自己特定的研究对象，这种研究对象的特殊性，是一门科学区别于其他科学的依据。毛泽东曾指出：“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①国内安全保卫学作为一门学科，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具有不同于其他学科的特殊矛盾性。而这种特殊矛盾性，是由国内安全保卫活动中主体与客体的特殊性以及这对特殊矛盾的运动所决定的。国内安全保卫学正是以国内安全保卫活动中特殊矛盾运动的规律与对策为研究对象。其内容主要有三个方面：

（一）危害现象

危害现象是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现象的简称。危害现象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首要对象，无论是对侦察保卫行为的研究，还是对危害现象与侦察保卫行为之间相互关系的研究，都必须在认清危害现象的基础上才能进行。危害现象研究一般包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309页，人民出版社，1991。

括危害现象的本质；危害情况、特点和规律；危害的结构和分类三个方面的主要内容。作为研究国内安全保卫活动的学科，国内安全保卫学不可能离开危害现象来研究，否则就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危害现象，侧重于研究危害态势、危害结构和分类。

危害态势，是指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现状和发展趋势。既然危害现象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首要对象，那么危害态势则成为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起始点。其主要包括两个层面的内容：一是危害的现状，即现阶段危害我国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情况和特点，这是对危害现象的静态概括。其中危害情况是指危害的类型、发生的区域、程度以及危害主体的基本情况；危害的特点是指一定时期危害现象所表现出来的某种特殊性。这种特殊性往往通过对危害情况纵的比较和横的比较而显现出来，可以从危害数量的增减、轻重违法犯罪的比例、违法犯罪性质、种类、手段、程度、地区、季节以及危害主体成员的变化等各个方面表现出来。二是危害的发展趋势，即一定条件下危害现象的起伏、升降发展和变化的一般趋势。一般表现为危害数量、危害率和危害结构等变化情况，这是对危害现象的动态概括。危害的发展趋势，包括危害现象绝对数量的增减、主体结构的变化、行为结构的变化、某些类型危害的增减等。

危害结构和分类。危害结构，是指依据犯罪学原理或者刑事法律的规定，通过对各种危害现象进行分类而确定的某种比例关系。对危害结构的研究是认识和研究危害现象客观规律性的一种方法。通过对危害结构的测量，不仅能从质的方面对危害的程度及其主体成员的构成作出评价，把握危害活动的规律和特点，从而为制定治理危害的对策提供依据，而且有关这方面的测量结果，也构成了反思现行刑事政策和法律实施效果的事实基础。危害分类，是指根据刑法和有关法规规定，对各种违法犯罪行为，

按照一定的标准归并为不同类型。危害分类是把握危害的共性和个性，探寻危害规律的基本方法。危害分类与危害结构密不可分，是危害结构的基础。采取不同的标准，可对危害现象进行不同的分类。

（二）侦察保卫行为

侦察保卫行为，是国内安全保卫机构为了履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的神圣职责，在发现、控制、揭露、证实、防范等环节中运用侦察保卫对策的专门活动。侦察保卫行为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核心与主干内容，因为国内安全保卫学的一切研究归根到底都是为了寻求治理危害现象的对策。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侦察保卫行为，主要研究侦察保卫主体、侦察保卫对策。

侦察保卫主体，是指依法行使侦察保卫权力的国内安全保卫力量。主要包括组织建设、素质建设和装备建设等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组织建设，即国内安全保卫的组织结构、机构设置、力量调配等内容；二是素质建设，即国内安全保卫力量的整体和个体素质，特别是政治素质、业务素质、纪律作风素质等方面的水平要能够适应复杂多变的形势与繁重任务的需要；三是装备建设，即为国内安全保卫力量提供必需的物质条件，包括侦察保卫设备、通信器材和交通工具的配备。以上三个方面的建设，是有效开展侦察保卫行为的人力、智力、物力条件，缺少其中任何一个方面，侦察保卫行为就难以开展，或者说就没有效率和质量。

侦察保卫对策，是指国内安全保卫机构在实施侦察保卫行为中所采用的办法和策略。侦察保卫对策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重中之重，一般由措施、谋略和方法构成。

侦察保卫措施，是指在国内安全保卫实践中采取的各种方法和手段。如现场勘查、调查访问、技术侦察、刑事拘留、边防控制等。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侦察保卫措施，主要侧重于研究运用这些措施的条件、时机、方式和协调配合等方面的问题，也就是

要解决怎样才能使措施达到预期目的和理想效果。

侦察保卫谋略，是指国内安全保卫实践中所采取的计谋策略。在侦察保卫活动中，仅仅运用措施、技术，有时是达不到预期效果的，还必须讲究方式方法或艺术，即采用谋略。一旦工作措施、技术和谋略结合起来，国内安全保卫实践就必然显示出更大的威力。因此，国内安全保卫学要对侦察保卫活动中所运用的谋略进行比较研究和综合概括，并说明其实质内容、使用原则和使用方法。这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领域中的一个重要的研究方向和任务。

侦察保卫方法，是指各项侦察保卫措施、谋略在国内安全保卫实践中运用的步骤和途径。通常指：

1．掌握运用情报的方法。包括情报搜集、传递、分析、处理、贮存的步骤与方法。

2．侦察破案的方法。包括专案侦察步骤和一般方法，以及不同类型案件侦察的具体方法。如专案侦察过程和重点环节、煽动案件的侦察方法、敌对组织案件的侦察方法等。

3．防范保卫的方法。包括预防犯罪的方法、防范和处置群体性事件的方法等。

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形势下，侦察保卫对策研究中面临着许多新的课题。诸如：侦察工作社会化、职业化的问题，技术装备现代化的问题，各项具体措施和方法如何进一步改进与提高的问题，如何建立“侦、防、建”工作体系的问题，等等。这既是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的重要理论内容，也是目前国内安全保卫实践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难题。

（三）危害现象与侦察保卫行为之间的相互关系

国内安全保卫学以危害现象和侦察保卫行为为研究内容，具有其客观必然性，但更为重要的是，还必须将危害现象和侦察保卫行为结合起来加以研究。因为，危害现象和侦察保卫行为是国

内安全保卫主、客体矛盾双方特殊件的反映和表现形式，两者之间的相互关系能够真正地反映或揭示主、客体双方矛盾运动内在的必然的联系，即规律性。显然，研究两者之间的关系比分别研究更有价值、更有意义。

危害现象与侦察保卫行为作为特殊矛盾的两个方面，双方相互作用、相互斗争，共存于一个统一体中。一方面，危害现象是产生侦察保卫行为的前提。没有危害现象，就没有侦察保卫行为；而没有侦察保卫行为，危害现象就得不到有效地遏制，这是矛盾的同一性。另一方面，危害现象质和量发生变化，都不同程度地影响着侦察保卫水平的提高；反之，侦察保卫水平的提高，在某种程度上又影响危害现象发生变化，这是矛盾的斗争性。由此可见，危害现象和侦察保卫行为之间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

国内安全保卫学研究两者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就是研究危害与反危害之间的关系，并根据危害现象在不同时期的发展变化，为侦察保卫行为及时调整对策提供重要的依据。这也正是研究的目的之所在。

二、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学科体系

研究对象是构成学科体系的物质基础和基本内容，而学科体系则是研究对象的表现形式。因此，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学科体系是由其研究对象所决定的，反映出本学科自身的规律性。国内安全保卫学的研究对象是国内安全保卫活动的规律与对策，因此，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学科体系应当包括国内安全保卫活动规律与对策方面的理论问题。主要有两个部分：

（一）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基础理论

国内安全保卫学的基础理论，是阐述国内安全保卫活动的总体现象和一般规律的理论体系，解决本学科赖以确立和发展的基本问题。其主要内容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